附件1

本次检验项目

一、糕点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 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-2014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糕点、面包》（GB7099-2015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糕点抽检项目包括酸价（以脂肪计）、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铅（以Pb计）、富马酸二甲酯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安赛蜜、铝的残留量（干样品，以Al计）、丙酸及其钠盐/钙盐(以丙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三氯蔗糖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沙门氏菌、金黄色葡萄球菌17个指标。

二、粮食加工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-2014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（GB 2761-2017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-2017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粮食加工品抽检项目包括过氧化苯甲酰、赭曲霉毒素A、滑石粉、黄曲霉毒素B1、玉米赤霉烯酮、苯并（α）芘、二氧化钛、铅（以pb计）、镉（以Cd计）、铬（以Cr计）、总汞（以Hg计）、无机砷（以As计）13个指标。

三、食用油、油脂及其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-2014）、《玉米油》（GB/T 19111-2017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-2017）、《亚麻籽油》（GB/T 8235-2019）、《花生油》（GB/T 1534-2017）、《芝麻油》（GB/T 8233-2018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食用油、油脂及其制品抽检项目包括酸价、过氧化值、铅、苯并[a]芘、特丁基对苯二酚（TBHQ）、溶剂残留量、乙基麦芽酚7个指标。